



■ 138所內地高校將擇優錄取參加2024年中學文憑試的香港學生。
資料圖片

內地高校招收2024/25學年香港中學文憑考試(DSE)學生計劃，將於3月1日開始接受網上報名。根據國家教育部公布收生計劃安排，共138所內地高等院校將依據成績，擇優錄取參加2024年文憑試的香港學生，免卻同學參與內地聯招試的需要。本報特此整理有關報名詳情及疑問，讓同學們清楚了解。



內地高校 招文憑試生計劃

Q：申請人在網上報名時須準備什麼資料？

A：i) 報考基本資料(考生資料、監護人、就讀學校、報考志願等)
ii) 有效的身份證明文件((a) 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或非永久性身份證；及 (b) 《港澳居民來往內地通行證》或《港澳居民居住證》)
iii) 個人照片：考生彩色電子照片(正面免冠、單色背景頭像近照，大小1M以內，jpg格式)
iv) 填寫獲獎經歷、個人經歷及學習證明材料
詳情請參考香港教育局網頁(<https://www.edb.gov.hk/admissionscheme>)內的內地高校招收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學生辦法或報名須知。

Q：參與「文憑試收生計劃」會否影響JUPAS的錄取資格？

A：不會。兩個招生計劃屬兩個不同的升學途徑，計劃之間無任何關連，同學可同時參加「文憑試收生計劃」和JUPAS。若申請人最終同時獲兩者錄取，可根據自身意願，選擇其中一項升學途徑。

Q：曾經應考文憑試，但並非2024年文憑試應屆考生的人士，可否透過「文憑試收生計劃」申請入讀內地高校？

A：不可以。按2024/25學年「文憑試收生計劃」的招生辦法，申請人必須為參加2024年文憑試的考生。

Q：除學歷成績外，申請人可否提交校長、老師或學校的推薦信，以及遞交比賽/活動的經驗及成就(OEA)及學生學習概覽(SLP)？高校會否以此作為考慮錄取的參考資料？

A：「文憑試收生計劃」設有「校長推薦計劃」，每所中學名額為8名學生。在2024/25學年，獲校長推薦的學生最低錄取標準為公民科達標，其餘三門核心課程的總分數達8分或以上，且每門課程的分數不得低於2分。相關表格由考生所在中學上傳。考生上載「學生學習概覽」，內容可包括：個人自述、學校成績單、學校評價、學校推薦信、活動及獎項等。

內地高校可以「校長推薦計劃」表格或「學生學習概覽」作為考慮錄取的參考資料。詳情請參考教育局網頁(<https://www.edb.gov.hk/admissionscheme>)，學校通告內「校長推薦計劃」。



■ 北京大學為不少學子所嚮往。



Q：如申請人持有多於一屆文憑試的成績，在錄取過程中成績將如何計算？

A：一般而言，內地高校接納以最近兩屆(2023年及2024年)文憑試成績作入學申請。而兩屆文憑試成績中，相同科目只會取成績最好的一次計算入學分數，個別高校或有不同安排。

Q：申請人在網上報名後，能否增刪或修改志願次序，或更改個人資料？

A：學生可於4月30日前在系統修改報考志願，逾期不得修改，其它資料修改請依據報名系統提示或聯繫中國教育交流(香港)中心辦理。

Q：申請人如何確認獲已報高校錄取？

A：學生可登入廣東省教育考試院/聯招辦網頁(<https://eea.gd.gov.cn/>)，在「報名報考」選項欄選擇「香港文憑試招生」，再按入「香港文憑試招生錄取(學生端)」，以考生號及密碼登入2024/25學年文憑試收生計劃管理系統，查閱是否獲所報的內地高校錄取。獲錄取學生，將於開學前收到高校以郵寄方式或電子郵件發出的入學通知書。



■ 本港DSE考生有機會入讀清華大學。

Q：若在正式遴選中錄取的专业未如理想，申請人可否要求重新遴選？

A：不可以，故考生應慎重填報志願。

Q：如果申請人已符合有關专业的最低入學要求，會否仍有機會不獲錄取？

A：內地高校將本着「公平、公正」原則，按照學生綜合水平「從高至低」擇優錄取。各內地高校及專業因收生名額所限，即使達到最低入學要求的考生，仍有機會不獲錄取。而達到最低入學要求，而未在正式遴選獲錄取的考生，仍可參加2024年7月底的補錄階段，重新報讀尚有餘額的內地高校，內地高校將按照學生綜合水平「從高至低」擇優錄取。

2024/25學年內地高校招收香港DSE學生計劃重要日程

事項	日期(2024年)
網上報名	3月1日至31日
登錄系統查閱報名資格審核結果	4月10日前
未能通過報名資格審核的考生，可按系統要求提供修改資料	4月16日前
未能通過首次報名資格審核的考生，可登入系統查閱最新審核結果	4月23日前
繳交報名費並上繳繳費憑證	4月30日前
考生可在系統修改志願	4月30日前
報名確認結果於系統公布	5月15日前
考生自行選擇上載「學生學習概覽」(非必須)	3月1日至6月14日
學校上載「校長推薦計劃」文件	5月15日至6月14日
各院校按需要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	5月至7月(部分院校或會於5月前或其他時間安排面試或術科考試)
聯招辦公布錄取日程	7月下旬(暫定)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公布(香港考試及評核局將直接向聯招辦提供考生成績)	7月17日(暫定)
公布錄取結果	7月下旬(暫定)
申請補錄(剩餘名額遴選)	7月下旬(暫定)
公布後補錄取(剩餘名額遴選)結果	7月下旬(暫定)
本地大學聯招放榜	8月7日
錄取及入學通知	9月1日前